

北京师范大学化学学院

实验中心实验室岗位责任制

(一)技术员的职责

1. 了解本实验室有关实验的原理和实验技术，按时完成教学实验、科研测试的准备工作 and 辅助工作。
2. 正确使用和保养有关的仪器设备。保持实验室和各类仪器的整洁。
3. 承担本实验室的部份管理业务。

(二)助理工程师的职责

1. 担任实验教学的辅导工作和一般的科研测试工作，编写实验教学资料和科学实验报告。
2. 掌握本实验室各项实验的原理、仪器设备的原理和操作、调整技能，对部分仪器设备的故障进行诊断和维修。
3. 在工程师指导下设计实验方案和一般实验装置，对实验结果进行常规分析和处理。
4. 承担实验室一个方面的管理工作。

(三)工程师的职责

1. 负责本实验室一个方面实验技术的指导工作，提供技术咨询，承担本科生、研究生专题实验的指导工作，设计实验方案，组织和实施难度较高的科学实验工作。
2. 负责拟订有关实验室建设方案和精密仪器、大型设备配置方案。
3. 组织管理实验室的一个方面工作。
4. 承担与本实验室技术有关的技术开发工作。

(四)助理实验师的职责

1. 掌握本实验室各种仪器设备的操作、调整技能，负责部份仪器设备的故障诊断和维

修，以及较复杂仪器设备的技术管理。

2. 在实验师指导下，组织安装一般实验装置。
3. 承担实验室一个方面的管理工作。

(五)实验师的职责

1. 掌握本实验室有关的专业知识和技术，积极为教学和科研实验创造条件。
2. 根据学术负责人的设想和要求，设计、加工特殊的装置或零部件，编写复杂的工艺流程，解决某些关键性问题。
3. 维护、检修与本实验室有关的仪器设备。
4. 主持培训高级实验技工的工作。

